

空军工程大学2007年在职工程硕士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65/2021_2022__E7_A9_BA_E5_86_9B_E5_B7_A5_E7_c67_465323.htm

为培养适应军队建设和社会发展的应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管理人员，解决高层次人才紧缺但又得不到及时补充的矛盾，经国务院学位办批准，我校2007年在航空工程、兵器工程、控制工程、建筑与土木工程、计算机技术、电子与通信工程、电气工程和机械工程等8个领域招收培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一、培养目标 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获得者，必须较好地掌握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拥护党的基本路线，热爱祖国，献身国防，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创业精神，积极为我军现代化建设服务；掌握所从事工程领域坚实的基础理论和宽广的专门知识及管理知识，掌握解决工程问题的先进技术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具有独立担负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工作的能力。

二、报考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在职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人员，或在学校从事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教学的教师可以报考：

- 1、2004年7月31日前获得学士学位，具有3年以上工程实践经验，2007年7月31日前工龄满3年。
- 2、2006年7月31日前获得学士学位，获学士学位后工作经历虽未达到3年，但具有4年以上工程实践经验，2007年7月31日前工龄满4年。
- 3、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且具有4年以上工龄，2007年7月31日前工龄满4年。报考电子与通信工程、控制工程、计算机技术等领域的考生可不受工作年限的限制，入学前未达到上述工作年限要求而被录取为工程硕士生的，需在修完研究生课程并从事工程实践2年以上，结合工程任

务完成学位论文(设计)，方可进行硕士学位论文(设计)答辩。

三、招生专业领域名称 1、航空工程；2、兵器工程；3、控制工程；4、建筑与土木工程；5、计算机技术；6、电子与通信工程；7、电气工程；8、机械工程。

四、录取标准 录取分数线和录取人数由空军工程大学自行确定。资格审查合格的考生，学校根据入学考试成绩，择优录取，2008年3月注册开学。2007年我校工程硕士研究生招生规模为500人。新生于2008年3月入学。

五、报名时间和程序 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

1、网上报名：报考者在规定的时间内(2007年7月8日26日，各省时间略有出入)，通过互联网登陆到各地省级主管部门指定的网站，按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查询各省网报时间和网址：www.cdgd.edu.cn/zz07.html 特别提示：考生登陆哪个省份的报名网址进行网报，今后就在哪个省份进行现场确认和参加全国联考。为减少来回周折，请考生最好选择在工作单位所在省份进行报名、考试。在陕西省参加考试的考生请登陆陕西省的报名网址进行网报，在其他省(市)参加考试的考生请登陆当地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的网址进行网报。网报后，请记住报名编号，以备现场摄像时使用。

2、现场确认：在规定现场确认时间内(2007年7月27日31日，各省时间略有出入)，到各地省级学位办指定的报名地点照相、缴费，并确认报名信息。未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地点进行现场确认者，原网上报名无效。未进行网报或不具备网上报名条件的报考者，可在规定的现场报名时间内，直接到有关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报名点报名，填写(现场录入)报名信息。特别提示：需集体培养工程硕士生的单位根据自身需求，须在2007年7月28日前与我

校研究生处取得联系，提出培养工程硕士的工程领域及报名人数意向。

六、考试科目和考试方式 第一阶段：2007年10月，所有考生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GCT”考试。具体考试时间和地点安排见准考证。“GCT”试卷由四部分构成：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英语运用能力测试。“GCT”试卷满分400分，每部分各占100分，均为选择题。考试时间为3个小时，每部分为45分钟。特别提示：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采用考生自行在网上下载并打印准考证的办法，请各位考生关注《准考证》下载时间，及时再次登陆网报时进入的网站。

第二阶段：全国联考成绩公布后，上录取分数线的考生须到我校参加专业课考试和进行资格审查。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资格审查所需提供材料：本人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复印件(现场报名时查验原件)；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现场报名时查验原件)。

七、参考资料 “GCT”命题依据：《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2007年版)》(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全国各大书店均有销售。

八、培养方式和学习年限 工程硕士学制2.5年，采取“进校不离岗”的方式自学为主。课程学习总分不得少于32学分，一般在1~1.5年内完成课程学习。学位论文主要结合工作单位的研究课题或项目进行。工程硕士生可选择在职学习和脱产来校学习两种方式。对于在职学习、生源相对集中、报考人数在20人以上的，我校选定一个教学条件比较好、交通便利的单位作为教学基地，选派教师前往授课；对于脱产来校学习的，来校住校学习一年半，课程学习结束后回原单位进行学位论文研究。在完成课程计划和学位论文后，向我校提出学位申请，经校学

位办公室审核同意后，按《空军工程大学关于在职人员申请硕士、博士学位工作实施办法》进行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和学位授予工作。

九、学位授予 工程硕士生修满规定学分，考核合格，通过论文答辩，达到培养方案规定的要求，经空军工程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授予工程硕士学位，颁发由国务院学位办统一印发的工程硕士学位证书。学生获得学位后，可以继续攻读博士研究生。

十、培养经费 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专业学位一律为原工作单位委托培养，委托培养单位必须与我校签订委培协议书(如为个人报名，同样须签订委培协议书)，培养经费由其单位或个人支付。我校工程硕士研究生全期培养费为23000元(以脱产方式入校参加课程学习的工程硕士生需另外缴纳住宿费800元)，入学时，由考生所在单位或个人一次交清，中途退学概不退费。

十一、考前辅导班 为帮助考生复习备考，应委托单位邀请，我校可选派教员前往进行考前辅导。考前辅导班报名日期：即日起至7月底。

十二、其它 我校接受2006年所有参加国家联考“GCT-ME”成绩达标的考生的申请，符合条件者可直接报名参加我校组织的专业基础课考试和综合面试。

联系方式 空军工程大学训练部研究生处 联系人：高阳 通信地址：西安市长乐东路甲字1号研究生处 邮政编码：710051 电话(传真)：029-84786142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